

3.10中小企业证明材料

注：属于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的中小微企业及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产品的响应人提供。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的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机电智能控制实验室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工业自动化网络控制实训平台、实训模块)，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亚龙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44人，营业收入为10256万元，资产总额为600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移动电脑桌、文件柜、实验台、文化墙建设、其它)，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汝飒商贸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25万元，资产总额为120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控制PC终端)，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惠普(重庆)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5人，营业收入为6854.32万元，资产总额为13985.7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智慧黑板)，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635人，营业收入为63598万元，资产总额为39251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多媒体系统)，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湖山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9人，营业收入为69300万元，资产总额为1800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千兆交换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新华三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20人，营业收入为7554.32万元，资产总额为15567.16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机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图腾电子设备(昆山)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9人，营业收入为76920万元，资产总额为10150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

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河南汝飒商贸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3月19日